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金花制药厂

草堂项目实验室生物显微镜招标项目

一、项目名称：草堂项目实验室生物显微镜招标项目

二、采购单位：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概况：草堂项目实验室生物显微镜1台。该项目包含主机（观察方式：明像系统、控制软件、相机、彩色打印机、附带的300确认和计算机系统验证。

五、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2. 资质要求：

所有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营业执照

(2) 供应商应在2025年或以前的行业内有注册业绩

有同类产品合格业绩工程。

(3) 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4) 生产商授权书（如为经销商提供）

经销商授权书

(5) 专利证书（如有）。

(6) 其他相关资质证书。

3. 财务要求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0年度、2021年度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明原件。

4.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21年~至今)共有5家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开发机构业绩,需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设备进场验收证书的企业单位负责人公章。

5. 信誉要求: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员、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近三年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文件封面加盖企业公章的信用中国截图并加盖公章,信用中国截图加盖公章,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 其他要求:

- (1) 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完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依法缴纳的应提供完税证明资料。
- (2) 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提供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资料。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投标,投标书须出具声明函附件并加盖公章。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六、定标方式:综合评分法

七、投标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01月20日上午17:00 投标人需持以下《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所列的资质类报名资料(附投标企业联系人姓名、电话、地址)所有资料应加盖公章,并在有效期内,扫描上传至邮箱: 13907100000@163.com (请邮件主题备注:投标项目、公司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八、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 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投标书需扫描上传后,投标人须于2024年01月20日上午10:00前将投标保证金人民币50000元(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备注标注为:徽徽招标项目)汇入: 安徽徽徽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徽徽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公告为准) 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拒绝,请特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在开标前网页及主邮箱 13907100000@163.com。
- 2、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名称：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账号：610018625200032350333F

九、招标人联系方式：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财富中心二期40层

招标文件仪器技术答疑人/电话：王浩宇/18392482551

招标事宜答疑人/电话：李亚雷/13992090390

监督电话：马先生/18109290666 崔先生/18519106367

